

证券代码：836690

证券简称：悦泰物流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悦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 基本情况

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江苏联创智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5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以人民币 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受苏州悦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

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四）公众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

公司最近12个月内未购买、出售过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24）0566号审计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110,465,282.28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为62,809,901.32元。

本次交易标的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4.53%，净资产的比例为：7.96%。综上，本次对外投资购买资产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中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中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京东大道 168 号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京东大道 168 号

注册资本：781,670,000

主营业务：电力电子设备生产；电子产品、电器机械及器材五金变电、日用百货、金属矿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仓储（易燃易爆物品及危险化学品除外）；自有设备租赁；综合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吴锐

控股股东：吴锐

实际控制人：吴锐

关联关系：不适用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投资标的情况

####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联创智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庄排路 109 号 1 幢 01 厂房四层（江宁开发区）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	95,000,000	95%	

苏州悦泰国际 物流股份有限 公司	现金	5,000,000	5%	
------------------------	----	-----------	----	--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四、 定价情况

公司拟与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收购江苏联创智源科技有限公司 5% 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 5,000,000.00 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江苏联创智源科技有限公司 5% 的股权。

## 五、 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江苏联创智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5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以人民币 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受苏州悦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六、 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可以实现被投资方与公司的优势互补。可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基于战略发展做出的决策，增资完成后可能存在一定的管理经营风险，也可能存在市场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将积极运用多年累积的经验与优势防范上述风险。

###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有助于公司完善产品结构、增强研发能力、拓展业务范围，更好的开拓市场并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本次投资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 七、 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悦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悦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